

广东培正学院文件

培正综〔2026〕25号

广东培正学院 关于明确学生享受医保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为更好地做好医疗服务保障工作，根据《广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试行办法》，我校学生已纳入广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并选用大中专学生普通门诊专项资金限额管理方式。现就学生享受医保政策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广州市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的全日制在校学生（简称参保学生）在学校医务室就医报销或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回校报销，按照《广东培正学院关于修订印发全日制在校学生门急诊医疗费统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培正综〔2026〕14号）文件执行。

二、在学校医务室就医报销或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回校报销需带本人身份证或社保卡等身份证明。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另需提供

门诊收费发票、药品费用清单、医院门诊病历，在医务室现场填写参保学生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医药费报销审核表（附件1）。

三、学校医务室就诊一律使用校园卡收费。

四、学生医保门诊医药费报销请按流程图办理（附件2）。

五、本通知自印发即日起执行。

附件：1. 参保学生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医药费报销审核表

2. 学生医保门诊医药费报销流程图

广东培正学院

2026年5月19日

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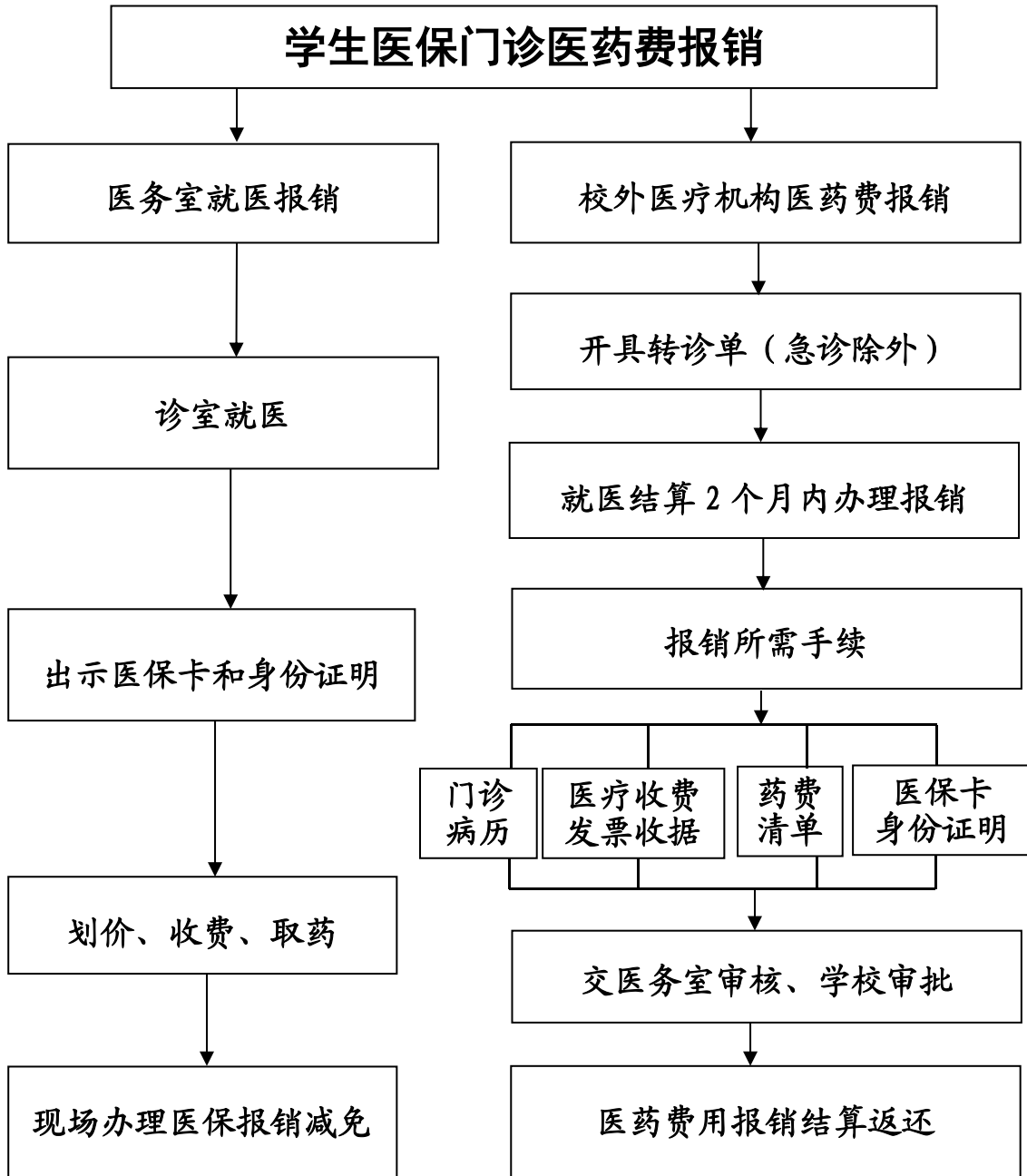
参保学生校外医疗机构就诊医药费报销审核表

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资料	姓名		性别		年龄	
	医保卡号			身份证号码		
	班级信息			联系电话		
就医情况	转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门急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就诊医疗机构名称					
	临床诊断					
	治疗经过					
医疗费用报销	总费用					
	自付部分					
	医保报销部分					
医务室审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医保办审核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注：办理医保报销需提供门诊病历、医疗发票、药品费用清单。

学生医保门诊医药费报销流程



抄送：董事会、校领导。

广东培正学院办公室

2026年5月19日印发